

唐立宗 著

林焜灶（尚志）先生與「協志商號」

臺北市文獻委員會印行
臺北文獻直字第一二六期抽印本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林焜炆（尙志）先生與「協志商號」

唐立宗

一、前言——研究動機

筆者畢業於林尙志與林焜炆先生所創辦的私立大同工商機工科，在高中時期就對林尙志先生的事蹟略知一二，對大同企業在臺灣產業界的貢獻也有所瞭解。但筆者更爲好奇的是，早期尙志先生所創辦的「協志商號」在臺灣究竟占有什麼樣的地位？而這樣的地位又該如何去評價？這種想法一直要到筆者接觸歷史的領域之後才開始落實下來。筆者盡量收集有關早期協志商號的資料，希望能夠對過去的好奇有所解答。

相關史料實在掌握不易，無疑《臺灣建築會誌》是最重要的參考資料，不過《臺灣建築會誌》對臺灣民間的土木業界介紹甚少，因此更遑論有關「協志商號」的記載，筆者也只能從有被記錄的工程中，找尋相關的蛛絲馬跡。另外從民國

三十六年（一九四七）發行的《臺灣營造界》雜誌也可追溯一些史實，因爲這正好彌補戰後到國府遷臺之間，這段時期營造建築的紀錄真空期。然後再經由大同公司所出版的一些報導宣傳，由斷簡殘篇中拼湊出歷史面貌。

從尙志先生所創辦的「協志商號」開始研究，還必須聯繫到「協志商號」所承辦的營造建築，這是本文要提出的另一層次的問題，亦就是「協志商號」在臺灣建築史中所具有的意義爲何？就在臺灣人投入營建業之時，是臺灣建築轉型之際，當然，這並非一蹴可及。早在明治四十五年（一九一二）時，臺北工業講習所創辦了實業教育，經由工業教育的推廣，也帶動臺灣實業人才的興起，這正是臺灣生活環境走向現代化諸多的

起因之一。透過建築教育的學習，究竟帶給臺灣建築界有多大的漣漪，這也是本篇章所要處理的問題。因此本文鎖定自工業講習所第一期的畢業生——林焜灶先生（一八九三—一九七一）。在他完成學業之後於萬華所創辦的「協志商號」，共承包了大大小小將近六百多項營建工程，①這些營造事蹟如今並非全然不見蹤跡，有些建築物還是人民的共同記憶，若我們能夠瞭解到這些建築是由誰設計，或得知由誰興建？相信對於過去留下來的建築應有不同的評價。

一九四二年時，林焜灶淡出了個人事業，將其重擔交付其子林挺生，「協志商號」因而轉型成為大同公司，也就是我們今天所熟知的大同企業。在戰後，林焜灶先生出任營造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同時鼓勵營建土木業發展，對於戰後臺灣的建設貢獻頗大。本文欲由林焜灶在臺北工業講習所學習實業教育開始，到「協志商號」成立包攬各項營建工程，最後介紹到大同公司的繼起。從林焜灶的事蹟抓緊住歷史流變的脈絡，表現

出企業走向現代化的進程，也才能理解出協志商號在過去所扮演的角色。

二、學校教育的啓發——工業講習所

林焜灶原本為農家子弟，毫無建築土木的背景，而所以能夠走上營建的工作，是和他在學生時代所受的教育最有關係。雖然他接受正式的實業教育要到工業講習所才開始，不過我們也不能忽略當時日本人為臺灣人所設的公學校，因為公學校設立的本旨之一在於授與生活上必須之普通知識、技能。②因此也教授實科，如手工、圖畫，相當於現今的工藝課，所以事實上只要有接受過公學校的教育，應該會有實業概念的形成，不過這並非是專業教育。

臺灣的實業教育其實發展相當晚，直至明治四十五年（一九一—）七月五日，才發布了〈臺灣總督府民政部學務部附屬工業講習所規程〉，

③設置工業講習所於當時之臺北廳大加蚋堡大安庄。昔時當地仍為荒涼之地，當年在磚瓦建築的機械與木工實習工場完成後，還是有從附近草原來的雨傘蛇出沒其中。④林焜灶便在这种臺灣工業教育從無到有的開端時，進入了工業講習所，成為木工科第一期的學生。

工業講習所開設了木工、金工及電工二科，入學資格規定需自公學校六年畢業或有同等學力，滿十四至二十歲之臺灣人學習。並且有入學試驗，必須考國語、算術、圖畫三科。⑤在當時發行的《臺灣時報》也曾經以日文及漢文的說明，對工業講習所的教育方針及訓練做說明。內容是：「講習所教育之方針，在授以工業教育，便從他日實務，故以實習為主，尚力行鼓吹以勞動乃神聖之觀念思想，期使厭忌實習之風絕無，是為教育之大旨。且特置修身科，宣講人倫道德為何物，可資涵養其德性，養成善良職工，充作模範，此乃當局者之理想，及訓練之方針也」。⑥結果，共吸引四百一十一人報名參加工業講習所入

學考試，最後錄取六十名學生，所以林焜灶考入工業講習所木工科實非僥倖。

事實上，木工科便是日後臺北工業學校建築與土木教育的前身，因為木工科又分木工分科與家具分科。大正六年（一九一七）十一月十七日臺灣總督府頒布的府令第六十五號，公布新的〈臺灣總督府工業講習所規則〉，又將原本之木工科擴展為土木建築科。就木工科的課程而言，是以木工法、製圖與工場實習為主要課程，要「授以建築細工之技藝，並施木工所必須之實地教育」。⑦木工科的成立之所以有其意義，是和時代的潮流有相呼應的關係。首先是工業講習所的設立在於教授職業技能知識，因此一開始的課程設計便不是以建築學術知識為中心。再者，木構造的建築物，在明治、大正時期普遍的興築，所以木工法是不可或缺的課程。但也因為自一開始工業講習所本就不是以培育建築設計專才的走向，而專注在工廠的實習為首要。⑧也導致日後建築科的畢業生，多半從事營繕修建工作。

林焜灶就學時的木工科講師有神田元治、永島文太郎、入江善太郎等人。⑨又因為木工科在大正六年（一九一七）改為土木建築科，所以在後來臺北工業學校的校友通訊錄上，已經不見木工科畢業生的紀錄，而是因其分科而各被劃分為建築科與家具科的第一期畢業生。所以木工科本身後來成爲一個歷史名詞，林焜灶因此又爲建築科第一期的畢業生。⑩

工業講習所於大正六年（一九一七）開始成立土木建築科，從中又分土木分科與建築分科。後因實行地方改制，校名改爲臺北州立臺北工業學校，也將土木與建築各自獨立成一科，規定修業五年；另設三年制的專修科，同樣也各自獨立設置土木專修科與建築專修科。在大正十四年（一九二五）依據臺北州令第十號，公布〈臺北州立工業學校學則〉。新的課程規定頒布後，建築科的課程也更趨向專業化，同時學校在整合之後，也鞏固其工業學校的地位。當時新到任講師如新井英次郎、千千岩助太郎等，爲臺北工業學校

建築科注入了強心針。

受到專業課程訓練的學生，的確可以得到不少的啓發，不過礙於當時的環境，就業一直是大問題。日人長屋富吉回憶工業講習所創校之後，學校與老師都爲學生沒有工作而痛心，其煩惱的問題在於畢業生需要充分的就業，因爲當時僅有鐵道部、土木局與各製糖會社等有提供工作環境。⑪況且當臺籍本島建築科學生就業時所面臨的問題是，日人所開的建築事務所會一視同仁採用本島人？或是會有誰考慮採用本島人建築師所設計的建築？在就業市場內定情況下，⑫所以多半建築科的畢業生，並未走向建築師這條路，反而是向前輩一樣，多半從事土木請負業，因此林焜灶創辦的「協志商號」，其中有不少的人才是來自工業學校的畢業生，如尤益滿（大正十五年建築科畢）、李松蒲、李光耀（昭和二年建築專修科畢）、吳永川（昭和九年土木科畢）、高明輝、周維東（昭和十年建築科畢）、陳穰、孫建年（昭和十一年建築科畢）、周四全（昭和十二

年土木科畢）、陳建廷（昭和十四年土木科畢）。「協志商號」因爲有這些前後期工業學校的畢業生先後加入，他們在學校中又受到陸續加入新任講師的開導啓發，使得「協志商號」承包的工程能夠逐漸增廣，也較有能力挑戰難度高的工程。

三、投身於土木請負業

林焜灶先生自總督府工業講習所畢業之後，隨即進入日人經營之營造廠從業四年，⑬受到株式會社高石組、矢部組等雇用，學習實際土木方面的智識。⑭在這段期間內，他努力不懈的工作，但卻總感到難以發揮天稟的才能與手腕，⑮況且雖然他自工業講習所畢業，不過在社會風氣和工業發展仍未開啓下，當時社會人士對於學工的人總是採取一種藐視的態度，因此有所謂「工字不出頭」的俗語，林氏於是發奮說：「工字上一劃爲天，下一劃爲地，當中一直，正所謂支撐天地，安得謂學工無用？」⑯在大正七年（一九

一八），開始邀二位友人參加股份之一半，以三千圓爲資本，在自己居處的地方，也就是在今天的康定路上老松國小的對面創辦「協志商號」。雖然原先只是作爲協力廠，但也很快就自立經營。⑰初期由於資金短絀，因陋就簡，全部固定資產僅房屋一間，電話一架、舊桌一臺、舊椅數隻而已。⑱而所包攬之工作，亦不過是整修房舍等零星工程。在這慘澹經營之下，再經過了八年，才發展初步規模。

在早期，臺人所承包及設計的建築相當少，因爲日本人在臺灣從事土木營造的時間相當早，早已打下深厚的經營基礎。尤其在日式建築試驗時期（一八九五—一九〇七年），⑲建築大多是日式和洋式之移植，談不上與本島環境之配合，有些材料及工匠因而聘自日本。明治四十年（一九〇七）土木業者以「增進建築業者之信用、建築事業之改良及同業親睦和諧」之目的，經臺北廳長許可成立「臺北請負業組合」，是爲日後「臺灣土木建築協會」的前身。⑳也因爲臺灣的家

屋多是陋矮，欠缺美觀，衛生條件也不足，隨著臺北市區改正的發展，民宅的改建迫在眉睫，在明治四十一年（一九〇八），日人荒井泰治、林爾嘉、李春生及辜顯榮等人，就組織了「臺灣建物株式會社」。^②接著日人的臺北杉井組、彰化的森田組亦都來臺成立承包當時之公家工程。^③當時土木建築界負有盛名之人有池田好治，神戶駒一、今道定次郎、吉堀江淳一、小林勝之助等人，大型的土木株式會社還有清水組、大林組、鹿島組、大念土木、西松組、大田組、田代組等，所以業界間競爭相當激烈。^④

當時由臺灣人開設的營造廠，規模較大的約有三家——協志商會、光智商會（陳海沙）、^⑤榮興商會（葉仁和）。^⑥其中的「協志商號」能夠在許多競爭者中，從慘澹經營到發展初具規模，是因為承包一項工程所打下了卓著的信譽。這項工程是當時北市螢橋馬場町（今水源路）新店溪堤防工程。由於往昔臺北西南部淡水河一帶的堤防，每逢颱風即告崩潰，附近地帶浸水成災，居

民引以為苦。為興建堅固堤防，解決該地居民痛苦，因此於昭和二年（一九二七）開始實行新店溪堤防工程。林焜灶承包在這項工程後，於早晨四、五時，不論嚴寒酷暑，大雨強風，均親至工地督導。^⑦然而，在承包建築將近完成之時，忽然連逢暴雨，部分堤防塌毀，河上輸送材料之架橋遭遇水患沖毀。不但前功盡棄，也不能領到工程款。第二年，湊集資本再度興工，不料接近完工的時候，雨水忽至，又告崩潰，此時的浩劫已經將林氏的資本虧蝕殆盡，但是，他還不甘心，不但不推棄責任，也不半途而廢，第三年，便把自己值錢的東西，典賣一空，甚至妻室的首飾都拿去湊集資金來興築堤防，做成之後，大水又至，林氏就站在堤上，暗思萬一堤防再崩則投水自盡，所幸堤防並未倒塌。林氏的毅力不但得到日本當局的信賴，同時各界對「協志商號」的信賴也建立起來，有許多土木工程因而指名交由「協志商號」承包。^⑧

在林焜灶的努力之下，承建的工程不斷增加

，用人也相對增加。同時，公司內部也建立一套良好的升遷制度。^⑨為擴大服務與營業，便於昭和二年（一九二七）將廠址與住居遷到龍山寺前面商場後面的榮町（三水街）新蓋的辦公室，因為辦公室前面是龍山寺公園，左邊則為一片草原，使得倉庫與建材放置場有了較大空間。^⑩在承建的工程規模擴大之後，林氏也開始投資設廠與購地。所購買的土地大約是今天中山北路上從馬偕醫院至大同工學院一帶的土地。^⑪在昭和十七年（一九四二）時，「協志商號」才又從萬華遷到現在大同工學院電機大樓的現址。^⑫此地在日據時期稱作牛埔庄，這裡的工廠達數十家之多，是臺北數一數二的工業區，^⑬因此可以作為擴大發展工業的腹地。就在協志商號最盛時期，甚至創下五十幾項工程同時施工的紀錄。^⑭

四、承包建築構造物的特色

黃俊銘先生曾經針對日治時代建築文化資產的價值，提出兩方面的說明：(1)就建築史學的角度

度來看，這些建築構造物具體呈現了當時的建築文化思潮，記錄了建築發展的軌跡，並與當時的政治、經濟、社會發展緊密結合；(2)就建築技術發展史的角度來看，這些現存的建築構造物就如同標本，記錄著當時的新建材、新技術、新方法的引進，與新式營造體系的變化，對後來臺灣的土木營造業、建築業的發展有直接的影響。^⑮接著黃俊銘又提到由技術史的觀點來看，日據時期開始利用機器磚、鋼筋混凝土、鋼骨等新的建築材料與施工技术進行營造，而營造體系也由以傳統工匠系統為主流，轉變為以政府營繕部門主管、新式營造業與工匠體系並存的情勢。^⑯就從「協志商號」所承攬的工程來看（參見表一），的確也是如此。從最初木造房舍的營建，到後來承包政府機關的新建工程，都象徵臺人已經開始有能力掌握新技術，是邁入現代化的契機。

「協志商號」所承包的建物可說是各式各樣，有學校校舍、市郡廳舍、倉庫、橋樑道路、醫院、展覽會場、工廠、機場、以及跑馬場等。由

於大多數的建物已經遭到拆除，所以本文僅藉著當時相關資料，選出較有代表性的承包建築並以分類做介紹。

(1) 木造與磚瓦房屋興建工程：

由於「協志商號」創辦人是自木工分科畢業，所學習的建築材料是以木造為主，因此承包很多木造工事。不過這些木造建築物，一方面容易毀損改建，另一方面有的是做為臨時展覽用途，所以這些建築只能夠徒負留存於圖片裏。而這些木屋建築，多半是校舍、倉庫的營建工程，採用木造平屋加上磚瓦屋簷的形式。如臺北工業學校的實習工廠、私立大同工商的校舍等皆是其代表作品。而「協志商號」所建最膾炙人口的木造工事，莫過於臺灣博覽會的國防館、糖業館、電氣館等新建工程。

在昭和十年（一九三五）所舉辦的臺灣博覽會，基本上是為了慶祝日本在臺灣始政四十年，並且針對當時臺灣文化與產業進步的現象予以展現。日本當局對於所挑選的請負業者有很嚴格的

考慮，如對資力、信用及經驗等皆做嚴格的挑選，特別是要防止漏電的意外事故發生。^{③⑤}況且博覽會的建物建設時期是在七月和八月間，正是颱風襲來的季節，很容易因風雨將工程建築倒潰或損傷設備，為了避免建物的危險，因此採比較堅牢設計與設備。^{③⑥}同時在這次博覽會中，幾乎也網羅了全臺重要的土木業者來承辦興建建物，所以這次博覽會也算是土木建築業者私下的一場競技。

當時「協志商號」所建築的糖業館在第一會場，國防館、電氣館是在第二會場。^{③⑦}其中糖業館是由糖業聯合會委託營繕課技手澤田其枝夫設計，館舍面積有二百四十坪，呈現的方式是以角落為正面入口的設計，並用甘蔗葉的象徵做七十尺的塔。^{③⑧}就整體造型來看，從當時所留下的圖片中仍能感受到其前衛的現代建築。電氣館規模較小，但是裝飾卻相當別致，以一隅為正面入口，入口上方屹立五十五尺的高塔，建築兩側延伸展現圓弧的曲線，整體表現出流線造型。建物主

體完全包圍著紅色與綠色的氖管，並設計利用點滅器使得電燈依紅、綠、白順次變化，這是本島首次在高塔上嘗試用動態彩色燈光，尤其是依調光器交互調光照明，將夜景之美發揮到極致。^{③⑨}國防館由官房營繕課的技手大野庫二設計，構造是木造平房與洋式的屋頂，正面中央設有高七十三尺的木造塔，也因為有高塔，因此要裝避雷針。其建築的特色是建築表面漆上迷彩，使人一見便知是國防館。^{④①}

(2) 鋼筋混凝土建築：

臺灣鋼筋構造施工的技术原是從日本引進而來。曾憲燦在其碩士論文中提到「協志商號」所以能夠承包鋼筋混凝土的建築，可能是林焜灶曾於日本營造廠高石組下矢部組從事工程的經驗有關。因為高石組是早期將鋼筋混凝土技術發展於建築的重要營造業者之一，而矢部組又是高石組分出來的營造業者，這個脈系對此技術一直有所傳承，在一九二〇年代左右，「臺籍營造業者」開始成熟地將其發揮於官方重要公共建築上。

^{④②}但是除此之外，「協志商號」能夠有掌握鋼筋混凝土建築施工的能力，也可能是與「協志商號」所僱用的技術工程人員有關。因為「協志商號」僱用許多來自臺北工業學校的畢業生，他們在學校所受到的教育應該也是影響之一。例如在大正十四年（一九二五）臺北州立工業學校的建築科中，已經開始講授鋼筋混凝土構造的課程，^{④③}因此從其學校中所獲得的技術知識，再運用於實際工程上，也是很有可能。「協志商號」所營造較著名的建物有臺北電話局、臺北市役所等主體工程，這些建築最大的特色在於建築整體面表現出明朗的立面，呈現簡潔有力之風，而較少繁複的裝飾。

臺北電話局：於昭和九年（一九三四）先將原先位於臺北書院町，建於明治三十年（一八九七）的四棟磚瓦與木造的兩層樓官舍拆除掉，取得了近五千平方公尺的面積。於昭和十一年（一九三六）開始新建立起三層樓近世式樣式的建築物。構造是以鋼筋水泥為主體，並強調耐震耐火

的構造。由「交通局遞信部臨時建築係」設計與監督，整體工事與附屬工事皆由「協志商號」包辦，在昭和十二年（一九三七）十月竣工。^{④④}此建築在當時全日本來說，是相當值得誇耀。因為它具有完備的保溫、乾燥裝置，對建築物中的機器而言，因為有冷暖房裝置，所以可以自由自在地排除最惡劣的濕氣。全部的經費共費一百七十萬圓，其中機器費用一百二十萬圓，建築費與其他開銷共五十萬圓。^{④⑤}所以全部的預算中，以機器的費用較昂貴，尤其是採用富士電機製作的市內與市外自動交換機，並裝置一千五百臺的撥號式電話機，將臺北市的電話邁向自動化。^{④⑥}同樣與內部自動化相對，外部則將轉角抹圓、連接立面的窗簷形成一道道水平線，以幾何形窗戶取代拱窗，以及明朗的色調、裝飾性的消失，在在顯示這是與一九二〇年以來歐洲現代化建築的連結，也正是臺北建築邁向現代化的重要作品之一。

^{④⑦} 臺北市役所：臺北市役所的興建是因為原先

，所以出現檢討的聲浪。^{④⑧}因此後期的工事在「協志商號」於昭和十四年（一九三九）四月加入施工下，終於在昭和十五年（一九四〇）的十二月完工。^{④⑨}

臺北市役所設計的要旨是考慮到，作為辦公場所的機能性與不失作為官廳建築的宏偉，因此避免複雜的古典樣式，而採簡潔明朗又不失莊重意味的樣式。針對自然的暑熱，因此整體建物以矩型的平面展現。為了防空與防彈的考量，所以建材用耐火材料，屋頂使用補強鐵材，並且加強地下室的设计。也由於考慮到戰爭時毒瓦斯彈會對其建築帶來不利的瓦斯沉滯，所以設計了一樓內庭到空氣流通口的通道，以便能使瓦斯很快自然流散。^{④⑩}據王立甫所說，臺北市役所的中央大廳置有巨大樓梯，四隅也設垂直通道，二、三樓均設外露陽臺，是對臺灣炎熱氣候所作的反應。^{④⑪}其實應不只是如此，市役所大樓的設計應該還包含因應戰爭考量的原因在內。

(3) 修復工事：

林焜灶（尙志）先生與「協志商號」

木造廳舍逐漸不敷使用，並基於島都的美觀，因此有必要將原建築改建。基礎與主體構造工事是在昭和十二年（一九三七）開工，原預定在昭和十三年（一九三八）十月的期限前，完成鋼筋水泥的部分鋼鐵架構工事，但是逢遇中日戰爭之後，使得許多物資配給逐漸困難，其中鐵材的價格在這時期上漲到最高點，不得不將工期延後，也因此總預算由當初的一百二十萬圓增加到一百五十萬圓，直到同年（一九三八）的十一月才將鋼筋的基礎打下。這種工程未依期限完工，是在日治時期很少有的現象，尤其是在施工者都盡力趕工的狀況下，還發生未能如期完工的情形，完全是戰爭所帶來的憾事，因此日人篠原良就為中日的事變帶來的影響，而特別寫出這段不尋常的現象。^{④⑫}在興建的第一期工程中，先是要將位於原地的樺山小學校移築，交由以十八萬七千圓價格請負的清水組完成，但是由於有許多因素使得工程並不順利，^{④⑬}加上第一期的工事有一些施工上的失敗，如配筋、水泥與施工人員不熟練等問題

修復工事包括維護、移築、整修等工程。如「協志商號」曾經請負臺灣總督府舊廳舍的移築工程，移築時間從昭和七年（一九三二）九月至昭和八年（一九三三）一月。臺灣總督府舊廳舍原本在今天中山堂的位置，雖然當時建築界的人士主張保留，^{④⑭}但還是不免終遭拆除命運，僅將部分建築移往今天的植物園與圓山動物園內，可惜在圓山動物園的部分今已不存。

林焜灶的「協志商號」整修工程中，較具代表性的工事莫過於省府大廈整修（總督府）。由於日治時期的總督府受到五百噸炸彈轟襲，雖然整體結構未遭太大損害，只毀損正大門塔左側的升降梯、樓梯間和兩間辦公室，但是大火卻延燒三天三夜，內部的裝潢設備俱焚一空，造成總面積百分八十三以上受損，^{④⑮}戰後幾乎成為廢墟一般。所以民國三十五年（一九四六）初，有記者到現場發現，「其建築底層遍地是水，樓房到處灰瓦石礫，待運送回國之日僑七零八落坐臥期間」。^{④⑯}戰後的總督府改名為省府大廈，預備移作

臺灣省政府的辦公處，同時臺灣省政府建設廳公共工程局決定發包給營造廠整修，完工後首先將此大廈與其之前的廣場作為臺灣博覽會的會場，時間定在民國三十七年（一九四八）十月二十五日，待博覽會閉幕後，才將各大小機關遷了辦公。⑤據李重耀先生的回憶，「清除了一萬輛牛車的瓦礫，每天動用的工人有五百多人」。⑥而這項工程便是由協志商號、光智商會與三合發營造廠等共同施工完成，才能恢復了總督府的舊觀。據當時記者觀察，當時作為博覽會場地的省府大廈，二樓是工礦展覽地，三樓為交通展覽地，也包括氣象海洋展覽室，四樓為展覽行政，並佈置一室展覽水利。五樓居頂，室內較低，太陽由兩邊直射入室，會有相當的悶氣。⑦此次博覽會的成功舉辦，應該歸功於「協志商號」及其他業者如期完工，因此恢復總督府往日的面貌。

(4)道路、下水道土木工程：

「協志商號」承包大大小小的工程中，占最大比例還是整地工事，包括馬路與橋樑興建、下

水道開挖、堤防整修等工程。在《臺灣建築會誌》所留下的紀錄有以下工程：

阿里山高山觀象所廳舍：此工程進行於昭和七年（一九三二）二月，同年六月竣工，分為廳舍與宿舍工程，廳舍是兩層樓的木造建築，宿舍有四棟建物，亦為木造平房，由總督府營繕課設計監督，主要的整地工事與建物主體工程是由嘉義的當地請負業者承包，而遠在臺北的「協志商號」則負責水道設備的工程。

臺北競馬場：位於七星郡北投街，總面積有六十餘甲，建於昭和十四年（一九三九），由臺北州土木課設計。因為場地大，又有多棟建築，因此交由不同的建築請負業者共同承包，「協志商號」所承包的有附屬工事與土工工事。土工工事原本就是「協志商號」所駕輕就熟，其承攬的工程包括競馬場1號館前道路、北投車站到競馬場的道路、橋樑、水道設備，以及高達六十八甲的整地工事；而附屬工事部分，其中有四個所的發馬機以及六十一間的馬見所柵是由「協志商號」

請負承包。⑧

總之，「協志商號」的承攬工程相當多，到了日治時代末期，因為占地利之便，掌握材料來源與控制成本，使得營造的成本低，其承攬工程也全如期完成，甚至日本軍方都將具有機密性的軍事工程交付承造。反觀當時擁有技術與人力的大規模日籍業者，其組織經營多和銀行關係密切，在通貨膨脹的壓力下，負擔往往也比臺籍業者重許多；而日籍中小規模的營造業者受到材料和勞力不足的限制，也幾乎沒有工程承造。⑨因此「協志商號」發展逐漸的擴大，實已到了不容呼吸的地步。

五、戰後的營建事業

民國三十五年（一九四六）七月六日，土木建築業者成立了臺灣省土木建築工業公會聯合會，同時推選林焜灶為理事長，代表林焜灶的「協志商號」已經成為臺灣土木建築界的龍頭。而林焜灶自戰後初期便選任為臺灣區營造工業同業工

會理事長，直至健康關係辭退為止，總共連任八屆達二十年之久。⑩對於戰後營造界而言，林氏實為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如在二二八事變後，政府派魏道明取代陳儀擔任省主席，林焜灶便在《臺灣營造界》月刊上，以發行人的身分撰文歡迎政府的魏道明就任，但在全島噤若寒蟬之際，林焜灶也同時提出對政府的建議與期望。例如對於戰後的建設之所以遲遲不進，如各市縣被轟炸房屋的修建，皆未充分的推進，他認為最大的原因在於資源的缺乏，尤其是水泥的上漲，所以即使由省營公營事業單位，他提出必須和民間一樣公平配給資材，避免營私舞弊，而且政府的工程不能夠以內部作業的方式，直接交由公營的臺灣工程公司承包，否則「實有藐視本省同業之感」。

⑪他的一番話確實反映當時許多土木業者對公家機關不滿的心聲。

臺灣戰後由於百廢待舉，有許多建築物因戰時飽受盟機轟炸，瘡痍滿目，極待重建，因此土木建築的營建，有如雨後春筍，加上當時違章建

築也加蓋不少，使得許多不夠專業的營造廠出現，都在爭食著營建經費的大餅。大小工程紛至沓來，當然土木建築業者也隨之增加，因而一時之間良莠不齊。如創辦光智商會，也擔任營造公會常務理事的陳海沙見到當時砌磚工程相當草率濫造，而深恐若遇地震、颱風必會發生房屋連連倒塌的悲慘。^⑭所以當政府開始規定營造廠登記審查，也發現了有許多資格不符的情形。

雖然營建業一時間呈現熱鬧的景象，但是到了民國三十七年（一九四八）左右，由於時局動盪下金融波動的影響，使得許多物資材料漲聲連連，營建業因而開始受到打擊，甚至於當水利局的水利工程在公開招標時，商人都不敢去承包。這是因為深怕物價波動時，造成得不償失，使得水利局都決定要改工程費折發為撥給食米的辦法。^⑮也因此，林焜灶呼籲臺灣銀行放出巨額的低利息，允許六個月以上的長期貸款解決業界的資金問題；並希望各公營機關，將紅磚、水泥、木材、洋釘、玻璃等重要資材極力的增產，盡量配

給，若遇有必要調整價格時，要逐漸微調，否則他認為建設勢必會停頓。對於政府關切的臺灣水利建設，他認為雖然重要，但也認為非常危險，呼籲各廠商要多加考慮。^⑯意有所指地說明在經濟不穩的情況下，就連承包政府的工程都未必是個保障。

由林焜灶帶領下的營造公會，爲了振興實業而推出許多活動，除了固定有舉辦會議外，還創辦《臺灣營造界》月刊。這份月刊自民國三十六年（一九四七）六月起，出刊至民國三十八年（一九四九）四月份爲止，可說是臺灣戰後第一份介紹有關土木建築之雜誌。營造公會同時也辦理定期土木建築論文與設計圖案比賽，還彙整《土木建築術語》一書。公會舉辦低利息貸款，舉辦配售廉價器材，調解會員間的紛爭，促進會員間互相協助，並組織技術委員會。^⑰由於營造界的勃興，因此業界需求的切實人才也相對迫切需要，故林焜灶主持下的臺北市營造工業同業公會，便撥出大筆經費，舉辦營造技術員養成所，於民

國三十六年（一九四七）四月開辦，並聘請土木建築技術學者擔任教授，經考試後錄取了五十名學員，受訓以一年爲限，林氏同時出任所長。^⑱這也是林氏對戰後的復興建設一大貢獻。

此時的協志營造廠實力已經相當雄厚，深受到好評。但是因爲林焜灶本身已將事業逐漸交棒，加上身體狀況的緣故，因此在民國四十年（一九五二）的時候，林焜灶便結束了「協志商號」的事業。「協志商號」的角色便由其子林挺生所創辦的「協大營造廠」所取代。

六、事業的轉移

在林焜灶創辦協志商號之後，曾爲確保鋼筋五金材料之供應及保養土木建築機器，因此於昭和十四年（一九三九）創辦大同鐵工所，迨其子林挺生於昭和十七年（一九四二）自臺北帝國大學的應用化學工業科畢業後，便將鐵工所事業交由其子主持。大同鐵工所在林挺生的經營之下，也相當具規模。在太平洋戰爭吃緊時，日人便委

託該廠打造海軍軍需品，且爲方便貨物裝運，還特地拉了一條鐵軌進入大同鐵工所內部，這條支線一直到北淡鐵路停駛才拆掉。^⑲所以大同公司的發跡，實根源於此。同時，林焜灶指導其子林挺生創辦大同工業職業學校，籌設大同工學院，辦理建教合作。並在結束「協志商號」時，將累積資金設置「協志工業獎學金」，以及出版協志工業叢書。

雖然林焜灶將事業轉交給林挺生，從幕前淡出到幕後，但是他在實業界仍具有十足的影響力。例如，戰後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接管原屬於日產的臺北工業公司，此公司原是從事新店溪砂石之開採，一方面以機器挖掘河底砂石，疏導河流，以有益臺北治水；一方面生產土木建築重要原料砂石，供應臺北市建設，並供應營建工程之需。但由於市府經營不善，虧損累累，故於民國三十五年（一九四六）委託臺北市營造公會組織臺北工業公司，並請理事長林焜灶出任董事長，負責策劃經營。^⑳他除了擔任臺灣區營造公會理事長

長達二十年外，又因為曾經擔任過日治時代綠町區的義務區長，所以也為萬華地區的名望人士，並且擔任林姓宗親會理事長。從戰後到過世為止，也一直都擔任著臺北工專校友會理事長，因此可說是地方上的傳奇人物。

七、協志商號的影響

過去曾有「南有唐榮，北有大同」之說，可見大同公司的聲譽已經廣為人知。然而大同公司能夠有今天的基業，實在不得不歸功於其創辦人林焜灶苦心經營的「協志商號」所打下的字號。而從現今大同公司的企業風格，其實也不難發現處處有「協志商號」的化身。例如在企業商標上，大同公司沿用過去「協志商號」的商標。^①大同公司在全省各地都有許多工廠，許多廠房所興築的工廠特色在於採一致性的紅磚建築，再搭配淺綠色的塗漆，形成整體鮮明的視覺感受。在經營風格上，從「協志商號」到大同企業都有一致的口號，即是標榜「正誠勤儉」，也由於公司的

正派經營與處處勤儉，才得以受到政府的青睞支持。在用人風格上，因為創辦人林焜灶出身於臺北工業學校，加上「協志商號」曾經啓用許多臺北工業學校的畢業生，所以大同公司用人的給薪將臺北工專與大學畢業生歸為同一標準的受薪等級，可見「協志商號」對大同公司影響至遠至深。

過去擔任大同工學院與大同工商董事長的梁實秋提及：「最值得我們考量的還不是協志商號本身的成功，而是它的社會意義。第一，協志商號的中心工作乃是工業。第二是協志商號還有它的教育事業」，^②也就是說，林氏自工業講習所受到工業教育的啓蒙，進而創辦「協志商號」是有社會與教育的意義。觀察林氏的事業和其生平，可以發現梁實秋的話相當中肯。林氏從工業的路線出發，繼而發展大大小小的實業，再由工作中，發揮社會力量，時時不忘提攜後進。在後期興辦學校教育與辦理文化事業上，他絕不以商業觀點出發謀利，並且更以積極的關懷回饋培養他

的母校——工業講習所，這幾個層面都證明梁實秋的見解。

過去一般人對於臺灣在日治時代的建築，總是抱有兩極化的看法，一種是認為這些建築物都是殖民地的產物，帶有軍國統治的象徵，因此不管其功用意義，非欲除而後快；另一種是感覺到日治時代的建築，因為均由日人設計建造，有著延續日本人做事一絲不苟的精神，因而大加讚揚。若我們能夠仔細去調查這些日人監督設計的建築物，可以發現到，仍然有多數的建築物是由當時的臺籍人士所修築。況且與日人所經營土木業的施工相較之下，臺人是毫不遜色，而此特點，正是協志商號所長，正可彌補以上兩派所欠缺的思考。

「協志商號」在日治時代興建許多土木建築，是具有某一程度的意義。因為在以技術為本位的建築工程裏，需要的不只是勞力，而是要和建築師合作，並且能夠具備達到建築師所要求的能力。更何況，在當時日籍的營造業者不喜雇用臺

灣人情形下，由臺籍業者創辦的營造廠無疑是技術員最佳的選擇。「協志商號」在日治時代日本業者環伺之下，能夠脫穎而出承包到當時政府的工程，又能得到日本機關與民間的尊重，除了是林氏自己本身的為人外，更重要的還是在於他領軍「協志商號」的能力，已經受到一致的肯定，因此我們才能在文獻中找到有相關之記載。雖然臺人在日治時期的技術在某些方面仍趕不上日人，^③但是經由技術的傳承與相互之間的競爭，臺籍營造業者在日治後期的表現，有直趕日籍營造業者的趨勢。戰後臺灣在日籍營造業者返回本國後，也由於這批臺籍營造業者的幫忙，得以完成復修建築工事，對於臺灣走向現代化有相當大的助益。

1926.11	七星郡廳舍新建工程	青島東路十號	
1926.12	汐止水道增建工程		
	縱貫道路維護工程		
1927.2	淡水河馬場町堤防工程	新店溪水源路	協志商號遷至綠町(三水街)
1927.3	羅東郡廳舍新建工程		
1927.4	汐止水道深山池工程		
1927.6	松山火力發電所宿舍新建工程		
1927.10	淡水道、草山道、士林道、金山道維護工程		
1928.12	臺灣電力會社鐵塔280基工程		
	臺北工業學校禮堂、游泳池新建工程		
1929.2	羅東郡役所廳舍新建工程		《臺灣建築會誌》第1輯第1號，p58
1929.4	中壢、楊梅間道路工程	省道一大成路	
1930.5	臺電中南部送電線路建設工程		
1930.7	楊梅、山崎間道路工程		
1930.9	千歲町鈴木店舖新建工程		
1930.10	石牛後、斗南間道路工程		
1931.7	臺北帝國大學道路新設工程		
1931.11	阿里山高山觀象所廳舍工程		《臺灣建築會誌》第4輯第5號，p29
	斗南、嘉義間道路工程		
1931.12	基隆高等小學校新建工程		《臺灣建築會誌》第5輯第2號，p22
1932.3	臺電後龍溪橫貫鐵塔新建工程		
1932.8	公賣局基隆煙草倉庫工程		《臺灣建築會誌》第5輯第2號，p20
9.29	總督府舊廳舍移築工事	遷至圓山動物園內部分已不存。	
1932.9	大湖口溪橋樑工程		
	中央研究所工廠新建工程		

表一 林尙志先生生平事蹟⁽⁷⁴⁾

時間	營造工程與事蹟	地點與現狀	備註
1893			林焜灶出生於臺北
1911	進入工業講習所		改名為科技大學
1915	工業講習所第一期畢業		
1918.11	成立協志商號		以三千圓成立
1919.8.13	臺北第一工業學校校舍實習工廠維護工程	已拆	應化科工場ノ一部 寄宿舍平屋寢室
1919.10	大稻埕家畜市場維護工程		
1920.7	後村圳水源護岸工程		
	牛埔庄警察官派出所增建工程		
1920.10	鯤鯓蓮花街下水道工程	臺北萬華桂林路	
1920.11	高砂麥酒會社維護工程	上坤頭建國啤酒廠	
1921.4	臺北公共埤圳維護工程		
1921.5	臺北八甲、下奎府町道路工程		
1921.10	草山公學校校舍增建工程		
1922.3	臺北第一工業學校校舍新建工程		
1922.7	永樂町市場維護工程		
1923.5	老松公學校校舍工程	後改名老松國小	
1923.11	瑠公水利組合各圳護岸工程		
1924.7	壽尋常小學校校舍工程	後改名西門國小	
1924.8	永豐水利組合維護工程		
1924.10	日新公學校校舍增建工程	後改名日新國小	
1925.1	瑠公水利組合維護工程		
1925.12	東園公學校校舍工程	後改名東園國小	
1926.6	臺北第二高等女學校校舍新建工程	現址是立法院	
1926.8	臺北第二師範學校校舍增建工程		營建工程有：本館 新築其他、雨天體 操場兼講堂、其他 新築、高第四種官 舍期他新築

1938. 9	臺北競馬場新建工程(七星郡北投街)	復興崗	《臺灣建築會誌》 第13輯第4號。
1939	創辦株式會社大同鐵工所		資本18萬臺圓
	成立臺灣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日人合資，專製耐火泥、耐火磚
1939. 4	臺北市役所廳舍新建工程	行政院	
1939. 9	臺北電話中繼所廳舍新建工程	電信局	
1940. 2	臺北演奏所廳舍新建工程		
1940	臺中機場		
	成立大同林業股份有限公司		專以提供建築建材
1941. 6	臺北電話中繼所增建工程		
1942	高雄臺灣鋁業公司工地工程		事業交付給林焜生
1943. 3	嘉義醫院復舊工事		
	臺中醫院		《臺灣建築會誌》 第15輯第2號。
1943. 5	臺北健康相談所		《臺灣建築會誌》 第15輯第1號，p20
1943	創辦大同工業職業學校		
1945			當選臺灣區營造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1946	創辦協大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由林焜生主持		出任臺北工業公司董事長
1948	修復介壽館工程	總統府	
	水利局淡水河溪洲底護岸復修		
1950	長安國民學校校舍新建工程		
1951			結束協志商號
1954	興建川端堤防	中正橋旁水源堤防	
1971. 6. 5			去世

註：還有第一商業銀行臺北倉庫及董事長住宅興建工程、臺北空軍司令部修護等工程

1933. 2	頭前溪護岸工程		
1933. 7	臺電門牌潭、集集送電線路工程		
1933. 10	大甲溪高崖堤防工程		
1933. 12	永樂公學校增建校舍工程		《臺灣建築會誌》 第6輯第3號，p150
1934. 2	臺電員林送電線新建工程		
1934. 4	大溪橋架設工程（吊橋）		
	臺北松山機場工程		
1934. 6	總督府療養所新建工程		
1934. 9	臺北電話局新建工程	交通部臺北電信局	《臺灣建築會誌》 第8輯第2號，p136 《臺灣建築會誌》 第9輯第2號，p161
	臺北帝國理農學部校舍工程		
1934. 10	未廣高等小學校校舍工程	今已不存	
	大安溪橋樑工程		
1935. 1	下淡水溪堤防工程	屏東淦寮溪昌基堤防工程	
1935. 6	臺灣博覽會糖業館、電氣館新建工程		《臺灣建築會誌》 第7輯第5、6號。
1935. 12	蠶業試驗所新建工程		
1936. 3	大湖公學校校舍新建工程		
	南湖公學校校舍新建工程		
1936. 12	堀江公學校道路工程		
	映畫檢閱所		
1937. 2	苗栗水道工程		
	臺北市汽車庫新建工程		
1937. 3	草山臺電俱樂部新建工程		
1937. 8	臺北松山機場擴充工程		
1938. 1	臺電八堵變電所新建工程		
1938. 5	臺北高爾夫球場新建工程		
1938. 6	日本鋁業會社花蓮港工廠新建工程		

註釋

- ① 林挺生，〈先嚴 林尙志先生事略〉，《創辦 人老董事長行誼》（臺北：大同雜誌社，出版 年不詳），頁四。
- ② 陳明終編纂，《臺北市志》，卷七（教育志）（臺北：臺北市政府，一九八八），頁四九。
- ③ 《府報》，第三五六〇號（告示第百號）（臺北：臺灣總督府，一九二一年七月五日），頁 一二。
- ④ 杉島茂，〈大正二年頃の思出〉，《會誌》， 第十七號（臺北：臺北工業學校校友會雜誌部 ，一九三八），頁二六。
- ⑤ 《府報》，第三五六二號（生徒募集公告）（ 臺北：臺灣總督府，一九二一年七月七日）， 頁二九。
- ⑥ 《臺灣時報》，第三十五號（雜纂—工業講習 所），（臺北：東洋協會臺灣支部發行，一九 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頁四一—四二，以及 《臺灣時報》，第三十六號（漢文時報—工業 講習所之新設），（臺北：東洋協會臺灣支部

發行，一九二一年九月二十日），頁六三—六 四。前者以日文刊載，後者為漢文翻譯。

⑦ 同上註。

⑧ 《臺灣時報》，第四十三號（漢文時報—工業 講習所現況），（臺北：東洋協會臺灣支部發 行，一九一三年一月三十日），頁六七。其中 提到：「無論何科，各以其就工場之實習為幹 要，欲俾生徒一時興趣趣味之方法，莫此為善 矣」。

⑨ 可參見〈改隸以後に於ける建築の變遷座談會 （一）〉，《臺灣建築會誌》一六：一，一九 四四，頁四六。神田元治是工業講習所開設的 第一任講師，於明治四十五年（一九一四）至 大正三年（一九一四）任教。不過筆者懷疑神 田元治應是〈改隸以後に於ける建築の變遷座 談會（一）〉文章中的誤植，姓名應該是神田 元壽，神田元壽後來任職於新竹州土木課。其 後的永島文太郎執教於大正二年（一九一三） 至大正八年（一九一九），後來被任為臺北市 營繕課長。永島文太郎相關事蹟可參考，臺灣

否則在內部作業情況下，還是回到營造廠工作

- ⑩ 林挺生，〈先嚴 林尙志先生事略〉，《創辦 人老董事長行誼》，頁一。
- ⑪ 參見，臺灣新民報社編，《臺灣人士鑑》，頁 四六〇。
- ⑫ 林進發，《臺灣官紳年鑑》（臺北：民眾公論 社發行，一九三四），頁六六。
- ⑬ 桑格，〈臺灣的父子企業家—林焜灶、林挺生 〉，《臺灣經濟月刊》三：四，一九五〇，頁 一七。
- ⑭ 林挺生，〈先嚴 林尙志先生事略〉，《創辦 人老董事長行誼》，頁四。
- ⑮ 同上註，頁二。
- ⑯ 井手薰將日治時期臺灣建築分為五期，每期約 為十年左右：一、日式建築試驗時期（一八九 五年—一九〇七年）；二、紅磚造全盛時期（ 一九〇七年—一九一七年）；三、深色面磚時 期（一九一七年—一九二六年）；四、淺色面 磚鋼筋混凝土期（一九二六年—一九三六年）

；五、前期之延續期（一九三六年—一九四五年）。

⑳參見，林進發編，〈產業篇—臺灣土木建築協會〉，《臺灣發達史》（臺北：民眾公論社出版，一九三六），頁七三。

㉑尾辻國吉，〈明治時代の思ひ出〉，《臺灣建築會誌》一三：五，一九四二，頁四七。

㉒臺北杉井組和彰化森田組曾經因為請負臺南郵局工程，兩家因此產生了糾紛，使得工程中斷，最後總督府營繕課擔心而出面調停。參見尾辻國吉，〈明治時代の思ひ出〉，頁四八。

㉓這些都是「臺灣土木建築協會」中的成員，在諸多日人成員中，林焜灶亦是其中的中央會員。其組織主要是對於土木建築相關之學術技藝研究，利用演講及著作發表之方式教導勞動者，並對勞動者需給調節，或是企業者之相關問題查詢及建議等等。可參見，林進發編，〈產業篇—臺灣土木建築協會〉，《臺灣發達史》，頁七三、七四。

㉔畢業於臺北工業學校機械科，在日治時代承包

的工程亦深受肯定。可參見，臺灣新民報社編，〈臺灣人士鑑〉，頁五一—四。陳海沙後來擔任臺灣省土木建築公會常務理事。他所創辦的光智商號所承攬的工程數量不亞於協志商號，計有臺北高等學校體育館、臺灣總督府稅關廳舍、臺北郵便局、草山公共浴場、新竹有樂館、交通局等工程。

㉕葉仁和為臺北人，營造知識與事業乃繼承祖業，承包的建築有蓬萊國民學校校舍增築、臺北三張犁、六張犁的陸軍兵志願者訓練所浴室、炊事場其他新營工事、屏東師範學校食堂其他新築工事、新竹天然瓦斯研究所等工程。

㉖林挺生，〈先嚴 林尙志先生事略〉，〈創辦 人老董事長行誼〉，頁二。

㉗桑格，〈臺灣的父子企業家—林焜灶、林挺生〉，頁一七。

㉘據廖欽福回憶，他原先進入協志商號擔任職員，三年後即升任為總經理，七年後便離開協志商號，自組營造廠承包工程。參見，劉麗梅紀錄，〈元老建築師專輯座談會之二—日據·光

復·現在〉，《建築師》一九八四：七，頁三一。廖欽福在成立華南工程公司後，和林氏父子的大同企業還是保持很密切的往來，曾經擔任大同企業的理監事。

㉙李庭河，〈回憶創辦 人老董事長與公眾公司前的大同〉，《大同》六〇：二二，一九七八，頁九二。

㉚這些土地由於在民國三十七年，大陸局勢緊張，通貨膨脹與利息增加下，林挺生主持的大同公司瀕臨倒閉，因此林焜灶將中山北路馬偕醫院旁的土地變賣掉，以協助渡過難關，林挺生也回憶道：「以出售中山北路最好之土地三千餘坪等財產償債，經濟危機終於緩和」。參見，黃慶松，〈創辦 人的經營信心〉，頁七五。以及林挺生，〈先嚴 林尙志先生事略〉，頁五。

㉛范添盛，〈當代我國工業界前輩林尙志先生〉，《大同》六〇：二二，一九七八，頁四。

㉜重要工廠有一九一五年成立的生智鐵工所、一九一八年成立的臺北鐵工所、共成鐵工所等。

可參見，莊永明，〈臺北老街〉（臺北：時報文化，一九九二年），頁一八七。

㉝大同半月刊編輯室，〈二十件具有歷史價值的事〉，《大同》六〇：二二，一九七八，頁二二。

㉞黃俊銘，〈桃園地區日治時期建築構造物：建築文化資產調查研究成果報告書〉（桃園：桃園縣立文化中心出版，一九九七），頁九九。

㉟同上書，頁一〇〇。

㊱臺灣日日新報社編，〈始政四十周年紀念臺灣博覽會協贊會誌〉（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發行，一九三九），頁一〇八。

㊲鹿又光雄編，〈始政四十周年紀念臺灣博覽會會誌〉（一九三九），頁二九。

㊳場地共分為三個會場，第一會場在臺北公會堂附近，第二會場在臺北新公園，還有一個分館在草山溫泉地，後來住在在大稻埕的仕紳。希望能在大稻埕設置會場，由辜顯榮等十九人連署陳情，故有大稻埕分場。

㊴川端柳枝，〈始政四十周年紀念臺灣博覽會觀

て歩る記)、『臺灣建築會誌』七：五、六、一九三五，頁三〇一。

④〇可參見，鹿又光雄編，『始政四十周年紀念臺灣博覽會會誌』，頁四〇一。

④一川端柳枝，『始政四十周年紀念臺灣博覽會觀て歩る記』，頁三〇五。

④二曾憲嫻，『日據時期土木建築營造業之研究——殖民地建設與營造業之關係』(私立中原大學建築學系碩士學位論文，一九九七)，頁一一八。

④三臺北工業學校建築科在第五學年「建築構造」的課程中，有兩學分是修習鋼筋混凝土構造與衛生建築的施工。參見新井英次郎，『能率的生活の意義に立脚して臺灣建築會を祝し併せて州立臺北工業學校建築科を紹介す』，『臺灣建築會誌』一：二，一九二九，頁四三。

④四參見，『臺北電話局新築工事概要』，『臺灣建築會誌』九：二，一九三七，頁七八、七九。

④五同上註，頁六五。全文是摘自於昭和十二年二

月七日的『臺灣日日新報』。

④六『建築雜報——臺北電話局新築工事進む』，『臺灣建築會誌』八：二，一九三六，頁一三六。全文是摘自於昭和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的『日刊工業新聞』。

④七王文娟、胡珍妮，『總統府打開大門』，『總統府導覽』(臺北：稻田出版社，一九九六)，頁七六。

④八篠原良，『臺北市廳舍第一期工事概要』，『臺灣建築會誌』一一：一，一九三九，頁五八。

④九『建築雜報——臺北市廳舍の建築』，『臺灣建築會誌』八：二，一九三六，頁二〇三。全文是摘自於昭和十一年三月十九日的『臺灣日日新報』。

⑤〇篠原良，『臺北市廳舍第一期工事概要』，頁六〇、六六。

⑤一筆者曾因服役之故，短暫駐留於行政院，亦就是當時的臺北市役所。筆者觀察內部結構發現，由於起初的設計便走向現代建築的模式，

因此無論是空間的格局，或是裝飾，的確缺少

古典的氣息，完全是從辦公的機能出發，因此

裝置與現代的辦公家具或電器設備毫不衝突。

唯一例外的空間在於開會的挑高會議大廳，運用燈光效果將室內佈置相當莊嚴，室內設計也較為精細，和總統府、臺北賓館的會議空間極為類似。

⑤二同上註，頁五九。

⑤三王立甫，『臺北建築導遊』(臺北：臺北市建築師公會，一九八四)，頁七五。

⑤四可參見，栗山俊一，『臺灣總督府舊廳舎の保存』，『臺灣建築會誌』二：五，一九三〇，頁一、三；大贊才吉，『總督府舊廳舎に就て』，『臺灣建築會誌』二：五，一九三〇，頁四五、五〇。

⑤五王文娟、胡珍妮，『總統府打開大門』，『總統府導覽』，頁二四。

⑤六參見，『工程消息』，『臺灣營造界』二：九，一九四八，頁二一。

⑤七參見，『營造消息』，『臺灣營造界』二：七

，一九四八，頁一〇。

⑤八胡珍妮，『總統府打開大門』，『總統府導覽』，頁二四。

⑤九參見，『工程消息』，『臺灣營造界』二：九，一九四八，頁二一。

⑥〇參見，『臺北競馬場工事概要』，『臺灣建築會誌』一三：四，一九四二，頁一一四、一一五。

⑥一曾憲嫻，『日據時期土木建築營造業之研究——殖民地建設與營造業之關係』，頁一三一、一三三。

⑥二林挺生，『先嚴 林尙志先生事略』，頁四。

⑥三林焜灶，『歡迎魏主席蒞臺主政』，『臺灣營造界』二：一，一九四七，頁一。

⑥四陳海沙，『建築家要有天下為公之精神』，『臺灣營造界』一：三，一九四七，頁二。

⑥五參見，『營造消息』，『臺灣營造界』，第三卷春季，頁二八。

⑥六林焜灶，『年頭獻詞』，『臺灣營造界』，第三卷春季，頁一。

⑥ 小平，〈臺灣省土木建築工業公會聯合會成立週年紀念之回顧〉，《臺灣營造界》一：三，一九四七，頁二六。

⑦ 參見，〈營造消息〉，《臺灣營造界》，第三卷春季，頁二九。

⑧ 趙莒玲，〈臺北城的故事〉（臺北：臺北市政府新聞處，一九九三），頁八四。

⑨ 林中，〈老董事長與臺北工業公司〉，《創辦人老董事長行誼》，頁四八。

⑩ 現今大同公司的商標是「志」的圖形，也就是採用「協志」的「志」，作為註冊商標。

⑪ 梁實秋，〈祝辭〉《大同彙集》三九：六，一九五六，頁一。

⑫ 陳榮周回憶道：「民國二十四年臺灣銀行正由大倉組做地下室地基，當時我看過打樁、吊鋼骨、控制水灰比的mixer等施工計畫圖繪的很精細。當時，臺灣的營造廠是無法做到的」，參見劉麗梅紀錄，〈元老建築師專輯座談會之二——日據·光復·現在〉，頁三四。

⑬ 參考《臺灣建築會誌》、《臺灣營造界》、《

作者簡介

唐立宗，一九七〇年出生於臺北，曾在私立大同工商機工科、私立南亞工專機械科製造組、中興大學歷史系等校畢業，現為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班學生。作品包括〈明代海南的黎亂〉、〈明清時代的瓊州府城〉、〈明清時期閩商在廣東的活動〉等，主要研究方向為明清華南社會史、城市史。